

B00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10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梁朝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读者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读者集团”）收到甘肃省人民政府免职通知，决定免去梁朝阳的读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读者集团党委研究决定，免去梁朝阳的公司董事长职务。

因工作变动，梁朝阳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等公司一切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梁朝阳先生关于不再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报告已送达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上述《辞职报告》已由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报甘肃省人民政府备案。

梁朝阳先生在公司工作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梁朝阳先生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5-017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1季度收到定点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季度，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市场开发共获26家车企客户定点协议，客户名称不限领域，其1项新市场《定点协议》，其中含新开发客户9家。上项目预计生产周期为10-15个月，总销量预计10万台，其中，涉及新能源新市场项目12项，规划销量预计10万台。公司将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协议，新市场项目进度，完成产品搭载、产品供试等工作。

二、公司的说明

公司公告上述《定点协议》，体现了公司对传统动力、新能源增程、新能源驱动、AT等领域的市场地位，对公司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上述项目预计对公司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和经营效益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签订后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但是项目的进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5-07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2.按本次回购总金额下限人民币3,000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97.77元/股(含)测算,若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3,070,02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4%。按截至2025年3月1日的公司股本结构,若回购股份数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权结构变化的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本次回购前 | | 本次回购后 | |
|-----------|---------------|-------|---------------|-------|
| 数量(股) | 比例(%) | 数量(股) | 比例(%) | |
| 限售条件解除限售股 | 27,290,096 | 2.11 | 30,369,711 | 2.26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265,265,907 | 97.89 | 1,262,195,302 | 97.75 |
| 合 计 | 1,292,556,013 | 100 | 1,292,556,013 | 100 |

注:以上股份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回购期间内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如出现合计数与单项数值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八)回购方案对于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募集资金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截至2024年3月30日(末审计),公司总资产为96.5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4.14亿元,流动资产为46.49亿元,货币资金为15.99亿元,以本次回购的上限金额5000万元计算,回购股份数量约3,070,0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募集资金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较小。

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次回购的股份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本分布将符合上市条件,不导致公司出现股份分布不符合上市规则的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六、风险提示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无法实施或部分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回购方案可能因触及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等原因,导致本次回购无法实施或部分实施的风险;

(三)本次回购过程中存在对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导致公司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本次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在员工放弃持股份计划或股权转让计划时,公司持有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有所减少;

(五)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六)本次回购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并根据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用途及使用安排

鉴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治久安的认同,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模、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同时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员工利益结合起来,使公司成为更具有竞争力和更具活力的优秀企业,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的规定,公司拟回购股份并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在员工放弃持股份计划或股权转让计划时,公司持有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有所减少;

(二)回购股份的品种、购买方式及价格区间

拟回购股份的品种为A股普通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56,000股,即回购金额不超过156,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7.77元/股(含税)。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期间,公司视实际情况分批实施回购,回购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止。

(四)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56,000股,即回购金额不超过156,0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0.24%。

(五)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期间,公司视实际情况分批实施回购,回购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止。

(六)本次回购股份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回购股份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回购股份的转让安排

回购股份的转让安排详见《回购报告书》。

(八)回购股份的存管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的存管费用为公司自有资金。

(九)回购股份的会计处理

本次回购股份的会计处理方法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触及以下条件,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动延长:

(一)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余额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连续1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回购均价的150%,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0日。

(二)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停牌、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四)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五)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六)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七)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八)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九)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一)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二)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三)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四)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五)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六)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七)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八)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十九)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一)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二)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三)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四)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五)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六)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七)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八)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二十九)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十)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十一)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十二)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十三)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十四)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十五)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十六)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三十七)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因筹划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且预计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的,则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即回购期限自动延长至2025年5月17日。

</div